

斗六市立幼兒園食物中毒處理流程

班級老師通報幼兒吃同樣食品引起不適（噁心、嘔吐、腹痛…等症狀）2人以上



行政人員協助連繫家長

將幼童送至保健室並造冊

通知 119 協助救護



現場處理

後續處理



追蹤幼童身體健康狀況

通報衛生局所並協助蒐集檢體及留樣

檢討廚房工作流程並改善



協助申請學保理賠

追蹤檢體及留樣報告